

为财政事业奉献出全部的爱

——记河北省滦南县邢洪林乡财政所裴淑贤同志

裴淑贤同志

裴淑贤1981年10月随丈夫转业回到原籍滦南县，先在司各庄镇财政所工作，1988年5月应聘任邢洪林乡财政所长。八年来，她一心扑在工作上，把一个党员对党、对社会主义，对亲人的爱全部献给了财政事业。

支持生产发展 改变贫困面貌

邢洪林乡有10个行政村，7 095口人，21 846亩地，其中绝大多数为沙瘠地，十年九旱，全乡贫困落后，1987年人均收入仅150元。裴淑贤同志上任后，以改变落后面貌，发展生产为己任，哪里有困难就到哪里去，哪里需要扶持，她就主动给予支持。

1988年6月，为落实乡政府兴修水利，办好企业的规划，裴淑贤率领全所人员，与乡领导和水利技术员一道，深入全乡10个村，半个月里走遍沟沟坎坎，考察地理，指导各村制定了挖地打井、开沟修渠、稻田开发、植树造林的方案。

为实施方案，她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向上级争取周转金1.5万元，贷款3万元，发动群众聚资3万元，支持六个村恢复低压线路1.5千米，打井10眼，购置潜水泵11台，喷灌机2台，安装50AV变压器一台。使全乡开发稻田504亩，增加水浇地1 000亩，新增旱涝保收田700亩，1989年1 000亩水浇地仅小麦就比上年增产20万斤，加上水稻等作物的增产，约增加优质粮30万斤，净增经济效益20万元。同时还发展林果160余亩，栽培红果3 000棵，桃树1 330棵，梨树239棵，苹果树1 871棵。受益较大的狮子庄村，一跃成为全县先进村。

1988年9月，乡里决定开办小型餐具厂。裴淑贤同志对乡里这个唯一企业给予了大力支持，从所里派出专人帮助建帐、建制、建厂，去唐山考察市场，到大兴安岭联系木材。餐具厂1989年1月正式投产，效益不错。1988年七八月间，王洪林村户联办的小型农具铸造厂由于缺少流动资金，购不进原料被迫停产。裴淑贤同志知道后，主动去该厂了解情况，发放了5 000元周转金，使这个厂购回了原料，保证了生产，全年创利2万元，为国家提供税金3 000多元。

1988年邢洪林乡人均收入达到400元，摘掉了贫困乡的帽子，大家都说，这里面凝结着裴淑贤的汗水和心血。为此，1988年县政府授予她劳动模范的光荣称号。

忠于事业 无私奉献

裴淑贤同志从事财政工作以来，先后在司各庄、油盘庄、邢洪林等几个财政所工作过，远的离家20多里路。她上有老、下有小，无论是买菜做饭，还是购粮洗衣，桩桩家务事都落到了她爱人的肩上。裴淑贤深知家中的困难，但她更懂得国事大于家事的道理。为了财政事业，她不惜牺牲个人利益。

1988年5月，裴淑贤刚接受聘任时，遭到了父亲的极力反对。老人说：“一个女人要照顾好丈夫和孩子，做个贤妻良母，现在全家刚团聚了，又要去当啥所长，图个啥？”老人的说法不是没有道理。过去裴淑贤随军在西宁，说是随军，可爱人的部队离西宁还有几百里，一两个月才能见一次面。十几年里全家没在一起度过几天团圆日子。裴淑贤对此不是没想过，现在和爱人同在一个乡工作，既能照顾好生活不便的老人和孩子，又能在工作上得到丈夫的帮助和支持。但她“爱老人、爱丈夫、爱孩子，更爱自己的事业”。她耐心说服老人，丈夫也极力支持她。从此，裴淑贤毅然离家赶赴邢洪林乡上任。

自从裴淑贤当了所长，从来未请过一天假。1988年秋后，正值征收农业税的紧张阶段，裴淑贤的大儿子病了，高烧时不住的叫着妈，丈夫打电话让她回去看看，她没抽开身。1989年过春节的一天，淑贤在家里和丈夫干家务，她的孩子进屋门就喊：“爸爸”。裴淑贤心里很不是滋味，就问孩子，“妈在家怎么不叫妈呢？”孩子说：“妈总不在家，叫爸爸习惯了。”转眼孩子又说“爸爸，我的袜子破了”。这时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泪水簌簌地流下，她一把把孩子拉到怀里，哽咽着说：“妈不是不想你们，不是不疼你们，妈是为了工作。脱下袜子来，妈给你补”。

为了照顾裴淑贤同志的家庭困难，县财政局领导



到裴淑贤，要求表姐不要上他的税，裴淑贤告诉他：不但要纳，而且要先纳，不然我怎么去纳别人的税？表弟二话没说转身便走。秋后第一个按产量交了农林特产税。有一次，裴淑贤的一个亲戚找她要借周转金，买农田机械。她详细询问情况，她的亲戚却支支吾吾，经再三追问，才知借周转金是去盖房，裴淑贤拒绝了亲戚的要求。

近年来，找裴淑贤要周转金，要求减免税的亲友有七、八人，都被她拒绝了。有的亲友说她胳膊肘向外扭，有的骂她六亲不认。责怪话传到了裴淑贤父亲耳中，父亲劝她，“不要把亲友都得罪完了”。裴淑贤说：“财政所又不是给哪个私人开的，财政所有财政所的规矩，我不能破坏。讲清了道理，他们会谅解的。”

在那洪林乡，裴淑贤的感人事迹，很多人都能说出几件来。人们经常看到，裴淑贤带领所里同志迎着春风秋雨，顶着酷暑严寒，走村串户，扶持生产，传递信息，为群众排忧解难。她和所里的同志用辛勤的工作赢得了荣誉。1988年那洪林乡财政所被县里评为先进财政所和优质服务先进单位。1989年财政部、人事部、中国财贸工会全国委员会授予裴淑贤全国财政系统劳动模范称号。



赣县财政局兑付红军借谷票

最近，江西省赣县湖江乡街坪村新塘村民小组农民廖佐源在拆除自己的一栋旧房时，发现五张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借谷票，其中100市斤的二张，50市斤的三张，共计稻谷350市斤。票上印有“此票专为1934年向群众借谷充足红军给养之用”几个字，落款是“粮食人民委员陈潭秋”，并印有方章。据廖佐源说，这些借谷票是他爹爹廖先寿藏在那里的。目前，赣县财政局已按规定办理了兑付手续。

(邱朝平)

想把她调到离家较近，路又好走的安各庄乡工作。她却说：“如果是工作需要，调我上哪里去，都坚决服从，如果是照顾我，我不离开那洪林乡财政所。”

裴淑贤同志就是这样，把所有的情全部的爱献给了财政事业。

文明建设的带头人

裴淑贤同志注意抓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寓于日常工作、生活之中。1988年5月她一上任就给所里定下了一条规矩：下乡一律不在农民家吃饭。一年多来，在裴淑贤同志的带动下，所里的同志几乎天天下乡，但从没在农民家吃过一顿饭。在裴淑贤同志的主持下，那洪林乡财政所实行了“五公开一监督”的财务管理办法，将医疗费、差旅费、办公费、计划生育费，周转金投放和农税征收情况每月上墙公布一次，公开接收群众的监督，有效地控制了乡财政开支，增加了乡财政工作的透明度。乡里干部每人每年仅有310元的公用经费，1988年底还节约了700多元。

裴淑贤同志对别人要求严，对自己更严。她坚持原则秉公办事，严于律己。在周转金发放、农业税征收等问题上，从不徇私情。

1988年10月，裴淑贤为给父亲和公公送些苹果，就到农民经营的果园去买。王宝祥给她摘了一包，说：“你对我发展果园又是放周转金，又是出主意，给了很大支持，这点苹果，你拿去吃吧”，说什么也不收钱。裴淑贤严肃地说：“不该放的周转金，我们一分也不放；该放的我们大力支持，这是我们的工作。钱，你必须收下”。说着硬是按市价把钱塞到了王宝祥手中，没沾一分钱的便宜。王宝祥很受感动，不知说啥好，一直将她送出很远。

裴淑贤手中有财权，她的一些亲友都想沾沾她的光。1988年5月，裴淑贤带领所里的同志进行农业税、农林特产税，应纳项目的调查摸底。她的表弟找